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黃維俊  
電話：02-7712-9130  
電子信箱：shwc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1004752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環保署函、環保署公告、修正草案總說明  
(A09000000E\_1110047528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10047528\_senddoc2\_Attach2.pdf、  
A09000000E\_1110047528\_senddoc2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告修正「廢棄物清理專業技術人員管理辦法」第3條、第6條修正草案影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(以下簡稱環保署)111年5月9日環署循字第1111056733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環保署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該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  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